

##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丁列明先生召集，会议通知于 2026 年 4 月 9 日以电话、邮件等形式送达全体董事，董事会会议通知中包括会议的相关材料，同时列明了会议的召开时间、地点、内容和方式。

2、本次董事会于 2026 年 4 月 21 日在公司杭州总部行政大楼会议室召开，采取现场会议现场投票表决。

3、本次董事会应到 12 人，实际出席会议人数 11 人，YONGJUN LIU 先生因临时公务请假，委托董事 TIAN XU 先生代为出席会议并表决。

4、本次董事会由董事长丁列明先生主持，公司董事会秘书吴灵犀先生列席了本次会议。

5、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和表决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和《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 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 年度总经理工作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 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同时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独立董事 JIANGNAN CAI 先生、汪炜先生（均于 2025 年 12 月 31 日因第

四届董事会任期届满离任)以及公司独立董事黄欣琪女士、肖佳佳女士向公司董事会递交了《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并将在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上述职。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下同)。

### **3、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2025年年度报告全文及摘要》，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摘要》(公告编号：2026-015)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并将同时刊登于《证券时报》。《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年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6)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4、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度可持续发展报告》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5、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第一季度报告》（公告编号：2026-017）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6、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董事薪酬合计为 1,180.04 万元，其中：在公司兼任高级管理人员职务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职级及履职情况领取薪酬；未在公司担任具体职务的非独立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独立董事薪酬采用津贴制，其津贴为 12 万元/年（税前）。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关于公司董事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丁列明先生、黄欣琪女士、肖佳佳女士、万江先生、LI MAO 先生、丁师哲先生、范建勋先生、童佳女士属于本议案的关联董事，已回避表决。

表决结果:同意 4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 **7、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

2025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合计为 1,132.54 万元，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所担任的具体职务、岗位职级及履职情况领取薪酬。

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 2025 年度薪酬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关联董事丁列明先生、万江先生、LI MAO 先生、童佳女士、范建勋先生已回避表决。

#### **8、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

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公司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

有者的净利润 305,329,161.27 元，其中母公司净利润为 851,246,659.49 元。根据利润分配以合并报表和母公司报表中可供分配利润孰低的原则，公司当年实现的可供股东分配的利润为 305,329,161.27 元，加上以前年度未分配利润 2,624,647,528.51 元，减去 2024 年度已分红 83,697,024.60 元，减去本期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929,726.85 元，期末累计可供分配利润 2,845,349,938.33 元。

董事会同意公司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为：以总股本 420,733,843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发现金红利 1.50 元（含税），共分配现金红利 63,110,076.45 元，占 2025 年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比例为 20.67%；剩余未分配利润结转以后年度分配。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不送红股。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18）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9、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6-023）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0、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关于 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认为公司在保证主营业务发展的前提下利用自有资金进行的投资活动，不会对公司日常生产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上述交易严格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证券投资管理制度》的要求开展证券投资，未有违反相关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规定的情形。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 2025 年度证券投资情况的专项说明》（公告编号：2026-019）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1、会议审议并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5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2、会议审议并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

经审议，公司董事会通过了《会计师事务所 2025 年度履职情况的评估报告》，认为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具备审计上市公司的相关资质，其在履职过程中勤勉尽责，能够独立、公允地表达各项审计意见。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该报告，报告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3、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自 2012 年度起，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即为公司提供审计服务，并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过程中担任审计机构，积累了对公司业务模式、财务体系及内控机制的深度认知。考虑到业务合作的连续性、以及立信在过往服务中展现的专业胜任能力和对公司情况的熟悉度，为保证审计工作的顺利进行，董事会同意续聘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6 年度审计机构，同时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会根据审计工作量及行业标准确定其年度审计费用。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已于本次董事会前审议通过《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

师事务所的议案》，并同意将其提交董事会审议。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续聘 2026 年度会计师事务所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0）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4、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为融资额度内部分融资提供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北京贝美拓新药研发有限公司、卡南吉医药科技（上海）有限公司、浙江贝达诊断技术有限公司、贝达梦工场控股有限公司、贝达梦工场（杭州）创新科技有限公司、贝达梦工场（浙江）医药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贝梦医药”）、贝达药业（嵊州）有限公司、贝达生物医药科技（浙江）有限公司、浙江贝达医药销售有限公司、杭州景曜生物科技有限责任公司、Xcovery Holdings, Inc.（以下简称“Xcovery”）、Equinox Sciences, LLC、贝达投资（香港）有限公司、Xcovery Beta Pharmaceuticals, Inc.、Meryx Inc. 拟申请融资总额不超过 35 亿元人民币，融资期限自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上述融资额度并非公司实际融资金额，实际融资金额以金融机构与公司实际发生的为准，且不超过上述额度，具体金额将根据公司运营资金需求合理确定。针对上述融资额度内部分融资，公司与部分子公司之间可互相提供担保，担保额度不超过 20 亿元人民币。为保证公司和子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融资和担保工作进行顺利，公司董事会拟提请股东会授权董事长全权代表公司与银行机构签署融资项下的有关法律文件。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及子公司申请综合融资额度及为融资额度内部分融资提供担保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1）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5、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提高资金使用效率，优化资金配置，在保障主营业务正常运营及严格控制

风险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10 亿元人民币的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滚动使用。投资期限为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同时，授权公司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投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2）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6、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为进一步规范募集资金管理，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在确保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进度及公司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公司将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 2 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本议案之日起 12 个月内。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及决议有效期内决定投资具体事项并签署相关合同文件，公司财务部负责组织实施。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6-024）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7、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的议案》**

为进一步完善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管理,规范薪酬决策程序,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拟制订《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

表决结果：同意 12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获得通过。

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5 年度股东会审议。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管理制度》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8、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进展的议案》**

为践行中央政治局会议提出的“要活跃资本市场、提振投资者信心”及国务院常务会议提出的“要大力提升上市公司质量和投资价值，要采取更加有力有效措施，着力稳市场、稳信心”的指导思想，结合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发展战略、经营情况及财务情况，公司制定了“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详见2024年8月29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62）及2025年4月17日披露的《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5-033）。报告期内，公司积极落实“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具体进展情况详见同日披露的公告。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质量回报双提升”行动方案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26-025）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19、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26年5月15日（星期五）14:30在杭州市临平区经济技术开发区兴中路355号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总部会议室召开公司2025年度股东会，本次股东会将以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进行。

表决结果：同意12票，反对0票，弃权0票，议案获得通过。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5年度股东会的通知》（公告编号：2026-026）全文同日披露在巨潮资讯网。

## **三、备查文件**

- 1、第五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2、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 3、第五届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4、第五届董事会可持续发展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贝达药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6年4月22日